证券代码:000767　证券简称:晋控电力　公告编号:2021临—015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九届二十八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九届二十八次董事会于2021年2月2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月23日以电话和电邮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形成以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选举董事刘文彦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

个人简历附后。

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选举董事师李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个人简历附后。

3.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调整后的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为:

一、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刘文彦

委　　员:师李军　忻涛

二、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胡俞越

委　　员:史晓文　吕益民

三、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余春宏

委　　员:胡俞越　赵文阳

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吕益民

委　　员:常　春　余春宏

4.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本议案未达到应专项披露的事项标准)

董事会同意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山西漳泽电力节能技术有限公司并注销。吸收合并完成后,节能技术公司的全部资产、债权债务、业务和人员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由公司承接和管理。

5.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办理授信及融资的议案》。(本议案未达到应专项披露的事项标准)

董事会同意公司在大同银行办理2020-2021年的授信及融资综合事项,授信额度3亿元。

6.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本议案未达到应专项披露的事项标准)

董事会同意公司通过商业银行向山西漳电大唐热电有限公司追加提供人民币1200万元的委托贷款,向山西同煤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6亿元的委托贷款额度,期限1年,委托贷款利率不低于公司融资利率。

7.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8.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提议2021年3月18日(周四)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

1.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六日

附件:

刘文彦先生简历

刘文彦,男,汉族,1965年9月出生,山西省阳高县人,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

1985.08　煤峪口矿工程区、西三大队、机电科技术员

1991.09　煤峪口矿机电科、培训科、机电科副科长

1995.09　四台矿机电科副科长、科长、副总工程师

1998.05　马脖梁矿副矿长

2001.01　同煤集团公司副总工程师

2003.02　兼任同煤集团公司塔山工业园区建设指挥部副主任

2003.11　兼任同煤集团公司电力筹备处处长

2004.02　兼任同煤集团公司塔山2*60万KW坑口电厂项目筹建处处长

2006.09　兼任同煤大唐塔山发电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009.02　同煤集团公司副总工程师,同煤大唐塔山发电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支部书记

2009.04　同煤集团公司副总经理

2009.06　兼任潘家窑矿并筹备组组长

2011.12　同煤集团公司副总经理

2016.08　同煤集团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

2019.01　同煤集团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漳泽电力公司党委书记

2019.02　同煤集团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漳泽电力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2020.10　晋能控股集团党委常委、副总经理,晋能控股电力集团党委副书记、董事长

2021.01　晋能控股集团党委常委、副总经理,晋能控股电力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

刘文彦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公司控股股东晋能煤业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股票0股。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师李军先生简历

师李军,男,汉族,1971年2月出生,山西省河津市人,中共党员,1994年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

1994.08　太原第一热电厂发电二部司炉助手

1997.04　太原第一热电厂检修部技术员

1999.03　河津发电厂生产建设部检修工

2000.04　河津发电输煤分场检修专工

2003.12　漳泽电力河津发电厂设备维护部副主任

2006.05　漳泽电力河津发电公司设备管理部主任

2007.11　漳泽电力河津发电公司副总工程师、设备管理部主任

2007.12　漳泽电力河津发电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

2010.08　漳泽电力河津发电公司副总经理

(2010.04—2011.05中电投集团公司安监部挂职)

2011.07　中电投华北分公司、漳泽电力安全生产与科技环保部副主任

2013.05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力产业部部长

2014.05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力产业部部长,同煤电力能源公司监事

2017.05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力产业部部长,同煤电力能源公司监事,朔州热电公司负责人,主持党政全面工作

2017.06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力产业部部长,同煤电力能源公司监事,朔州热电公司负责人,主持党政全面工作,同曦新能源公司监事

2019.02　漳泽电力董事、副总经理,同煤电力能源公司监事,同曦新能源公司监事

2020.03　漳泽电力副董事长、总经理,同煤电力能源公司监事,同曦新能源公司监事

师李军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公司控股股东晋能煤业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股票0股。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0767　证券简称:晋控电力　公告编号:2021临—016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山西同煤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源公司")为满足日常经营需求,缓解公司现金流压力,拟向平安银行申请续贷授信3亿元,向浦发银行申请续贷授信1亿元。该融资方案需公司提供担保。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九届二十八次董事会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签署相关协议文件及办理相关手续。

二、被担保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山西同煤新能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尚务强

注册资本:人民币20.64亿元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对新能源电力、热力项目的投资、建设;新能源电力信息咨询和技术服务;新能源电力技术及设备的开发和销售;电力设施:新能源电力工程建设监理、设计、施工、调试实验;新能源电力设备的配套、建造、经销、运行维护、检修;电力业务:新能源电力、热力产品的生产与销售(仅限分支机构经营);电力供应:售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0 年09月 30日,被担保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被担保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持股比例
山西同煤新能源有限公司	1,339,317	1,042,199	297,117	99,526	27,562	100%

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以上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一)新能源公司与平安银行商谈合同的主要条款如下:

1.债权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

2.债务人:山西同煤新能源有限公司;

3.保证人: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6.担保金额:3亿元;

7.保证期间: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具体授信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

(二)新能源公司与浦发银行商谈合同的主要条款如下:

1.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

2.债务人:山西同煤新能源有限公司;

3.保证人: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6.担保金额:1亿元;

7.保证期间:自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四、董事会意见

1.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主要是为了满足其正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

2.董事会认为,上述公司的资信状况良好,以上担保符合《公司章程》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为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利益。

3.在担保期内,新能源公司以其未来收益为公司提供反担保。

4.新能源公司未来收益及还款能力测算:期初资金余额30,871万元,预计每年总收入159,324万元,折旧费47,959万元,经营现金流42,566万元。被担保公司具有可持续稳定的现金流,具备偿还能力。在担保期内,董事会认为上述公司有能力以其未来收益为公司提供反担保。

五、累计担保数量和逾期担保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539639.32 万元,其中对合并范围外企业担保余额合计为人民币215129.38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净资产的25.11%,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等事项。

六、备查文件

1.九届二十八次董事会决议;

2.担保协议。

特此公告。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767　证券简称:晋控电力　公告编号:2021临—017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经公司九届二十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3月18日(周四)上午9:00

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3月18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3月18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3月18日0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及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1年3月15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1年3月15日(周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表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公司15楼1517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案名称

提案1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2.披露情况:以上提案已经公司九届二十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决议公告刊登于2021年2月27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3.无特别强调事项。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1年3月18日上午8:00—8:50

2.登记地点:太原市晋阳街南一条10号14层资本市场与股权管理部(1406房间)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信函登记地址:公司资本市场与股权管理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讯地址:太原市晋阳街南一条10号14层资本市场与股权管理部(邮编:030006)

传真号码:0351-7785894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二。

六、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351—7785895、7785893

联系人:赵开　郝少伟

公司传真:0351—7785894

公司地址:太原市晋阳街南一条10号

邮政编码:030006

2.会议费用:会议预期半天,交通食宿费自理。

七、备查文件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九届二十八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临-015)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六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女士/先生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对会议议案按下表所示进行表决,授权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发之日起至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注:请在表决结果的"同意"、"反对"、"弃权"项下,用"√"标明表决结果。同一议案只能在表决结果标明一处,即"同意"或"反对"或"弃权",都未标明的视为弃权,标明了两处或三处的视为无效,计入无效票数。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有效期限: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证券帐户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日期:

附件二:

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767

2.投票简称:"晋电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3月18日的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通过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的时间为2021年3月18日09:15,结束时间为 2021年3月18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oc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0725 证券简称:京东方A 公告编号:2021-017

证券代码:200725　证券简称:京东方B公告编号:2021-017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时间:

(1)现场会议开始时间:2021年2月26日10: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2月2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2月26日9:15至15:00中的任意时间。

2、地点: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议室(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环中路12号)

3、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陈炎顺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7、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开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110人,代表股份(有效表决股数)12,572,500,266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1588%。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并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1人(代表股东72人),代表股份(有效表决股数)5,542,021,035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9390%。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A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1人(代表股东23人,其中1名A股股东代理人同时也是B股股东代理人),代表股份数量5,451,073,501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6774%;B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人(代表股东49人),代表股份数量90,947,534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16%。

参加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3,099人,代表股份7,030,479,231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2198%。

8、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2人,出席8人。非独立董事潘金峰先生、王晨阳先生、宋杰先生、高文宝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9人,出席6人。监事徐涛先生、魏双来先生、史红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4)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二)本次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发行方式;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4)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5)发行数量;

(6)限售期;

(7)上市地点;

(8)募集资金用途;

(9)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10)决议有效期;

3、关于《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与京国瑞基金签订《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份之附条件生效的认购协议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6、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8、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9、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10、关于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11、关于评估机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公允性的议案;

12、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上述议案均以特别决议方式表决;议案 2 以逐项表决方式表决;议案2、议案3、议案5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京东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合肥建翔投资有限公司及重庆渝资光电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共计持有公司有效表决权股数6,471,759,634股,均已回避表决,且上述股东未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三)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全体表决情况							
议案	同意(股)	占有效表决股数比例	反对(股)	占有效表决股数比例	弃权(股)	占有效表决股数比例
议案1	12,227,540,998	97.2562%	336,505,970	2.6765%	8,453,298	0.0672%
议案2.01	5,700,468,364	93.4390%	320,570,970	5.2546%	79,701,298	1.3064%
议案2.02	5,700,366,064	93.4373%	331,540,670	5.4344%	68,833,898	1.1283%
议案2.03	5,699,833,664	93.4286%	321,504,670	5.2699%	79,402,298	1.3015%
议案2.04	5,699,673,664	93.4259%	325,548,570	5.3362%	75,518,398	1.2379%
议案2.05	5,699,103,773	93.4166%	318,758,461	5.2249%	82,878,398	1.3585%
议案2.06	5,701,088,764	93.4491%	322,927,570	5.2933%	76,724,298	1.2576%
议案2.07	5,701,693,064	93.4590%	320,461,970	5.2528%	78,585,598	1.2881%
议案2.08	5,701,587,064	93.4573%	314,304,770	5.1519%	84,848,798	1.3908%
议案2.09	5,706,431,760	93.5367%	315,904,760	5.1781%	78,404,112	1.2852%
议案2.10	5,693,213,764	93.3200%	314,052,470	5.1478%	93,474,398	1.5322%
议案3	5,701,924,864	93.4628%	327,496,370	5.3681%	71,319,398	1.1690%
议案4	12,171,522,298	96.8107%	317,667,570	2.5267%	83,310,398	0.6626%
议案5	5,699,772,464	93.4275%	318,821,027	5.2259%	82,147,141	1.3465%
议案6	12,278,520,869	97.6617%	210,910,499	1.6776%	83,068,898	0.6607%
议案7	12,345,694,728	98.1960%	146,034,896	1.1615%	80,770,642	0.6424%
议案8	12,173,259,498	96.8245%	313,127,470	2.4906%	86,113,298	0.6849%
议案9	12,169,780,098	96.7968%	306,173,670	2.4353%	96,546,498	0.7679%
议案10	12,168,820,898	96.7892%	313,281,170	2.4918%	90,398,198	0.7190%
议案11	12,165,530,398	96.7630%	313,564,170	2.4940%	93,405,698	0.7429%
议案12	12,164,661,098	96.7561%	318,536,470	2.5336%	89,302,698	0.7103%

上述议案均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2/3以上通过。

A股表决情况							
议案	同意(股)	占有效表决股数比例	反对(股)	占有效表决股数比例	弃权(股)	占有效表决股数比例
议案1	12,142,536,424	97.2948%	329,155,850	2.6374%	8,452,298	0.0677%
议案2.01	5,615,463,790	93.4605%	313,402,050	5.2161%	79,519,098	1.3235%
议案2.02	5,615,361,490	93.4588%	324,371,750	5.3987%	68,651,698	1.1426%
议案2.03	5,614,829,090	93.4499%	314,335,750	5.2316%	79,220,098	1.3185%
议案2.04	5,614,669,090	93.4472%	318,379,650	5.2989%	75,336,198	1.2539%
议案2.05	5,614,099,199	93.4377%	311,589,541	5.1859%	82,696,198	1.3763%
议案2.06	5,616,084,190	93.4708%	315,758,650	5.2553%	76,542,098	1.2739%
议案2.07	5,616,688,490	93.4808%	313,293,050	5.2143%	78,403,398	1.3049%
议案2.08	5,616,582,490	93.4791%	307,135,850	5.1118%	84,666,598	1.4091%
议案2.09	5,621,415,286	93.5595%	308,747,740	5.1386%	78,221,912	1.3019%
议案2.10	5,608,209,190	93.3397%	306,883,550	5.1076%	93,292,198	1.5527%
议案3	5,616,999,490	93.4860%	320,067,050	5.3270%	71,318,398	1.1870%
议案4	12,086,596,924	96.8466%	310,238,250	2.4859%	83,309,398	0.6675%
议案5	5,614,847,090	93.4502%	311,391,707	5.1826%	82,146,141	1.3672%
议案6	12,187,004,995	97.6512%	210,071,679	1.6832%	83,067,898	0.6656%
议案7	12,254,018,854	98.1881%	145,356,076	1.1647%	80,769,642	0.6472%
议案8	12,088,334,124	96.8605%	305,698,150	2.4495%	86,112,298	0.6900%
议案9	12,084,854,724	96.8327%	298,744,350	2.3938%	96,545,498	0.7736%
议案10	12,083,895,524	96.8250%	305,851,850	2.4507%	90,397,198	0.7243%
议案11	12,080,605,024	96.7986%	306,134,850	2.4530%	93,404,698	0.7484%
议案12	12,079,656,524	96.7910%	311,186,350	2.4935%	89,301,698	0.7156%

B股表决情况							
议案	同意(股)	占有效表决股数比例	反对(股)	占有效表决股数比例	弃权(股)	占有效表决股数比例
议案1	85,004,574	92.0404%	7,350,120	7.9585%	1,000	0.0011%
议案2.01	85,004,574	92.0404%	7,168,920	7.7623%	182,200	0.1973%
议案2.02	85,004,574	92.0404%	7,168,920	7.7623%	182,200	0.1973%
议案2.03	85,004,574	92.0404%	7,168,920	7.7623%	182,200	0.1973%
议案2.04	85,004,574	92.0404%	7,168,920	7.7623%	182,200	0.1973%
议案2.05	85,004,574	92.0404%	7,168,920	7.7623%	182,200	0.1973%
议案2.06	85,004,574	92.0404%	7,168,920	7.7623%	182,200	0.1973%
议案2.07	85,004,574	92.0404%	7,168,920	7.7623%	182,200	0.1973%
议案2.08	85,004,574	92.0404%	7,168,920	7.7623%	182,200	0.1973%
议案2.09	85,016,474	92.0533%	7,157,020	7.7494%	182,200	0.1973%
议案2.10	85,004,574	92.0404%	7,168,920	7.7623%	182,200	0.1973%
议案3	84,925,374	91.9547%	7,429,320	8.0442%	1,000	0.0011%
议案4	84,925,374	91.9547%	7,429,320	8.0442%	1,000	0.0011%
议案5	84,925,374	91.9547%	7,429,320	8.0442%	1,000	0.0011%
议案6	91,515,874	99.0907%	838,820	0.9082%	1,000	0.0011%
议案7	91,675,874	99.2639%	678,820	0.7350%	1,000	0.0011%
议案8	84,925,374	91.9547%	7,429,320	8.0442%	1,000	0.0011%
议案9	84,925,374	91.9547%	7,429,320	8.0442%	1,000	0.0011%
议案10	84,925,374	91.9547%	7,429,320	8.0442%	1,000	0.0011%
议案11	84,925,374	91.9547%	7,429,320	8.0442%	1,000	0.0011%
议案12	85,004,574	92.0404%	7,350,120	7.9585%	1,000	0.0011%

(四)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因议案1、议案2、议案3、议案4、议案5、议案7、议案8、议案9、议案11曾由独立董事发表过独立意见,须单独披露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具体如下:

议案1,2,3,4,5,7,8,9,11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议案	同意(股)	占有效表决股数比例	反对(股)	占有效表决股数比例	弃权(股)	占有效表决股数比例
议案1	5,755,781,364	94.3456%	336,505,970	5.5158%	8,453,298	0.1386%
议案2.01	5,700,468,364	93.4390%	320,570,970	5.2546%	79,701,298	1.3064%
议案2.02	5,700,366,064	93.4373%	331,540,670	5.4344%	68,833,898	1.1283%
议案2.03	5,699,833,664	93.4286%	321,504,670	5.2699%	79,402,298	1.3015%
议案2.04	5,699,673,664	93.4259%	325,548,570	5.3362%	75,518,398	1.2379%
议案2.05	5,699,103,773	93.4166%	318,758,461	5.2249%	82,878,398	1.3585%
议案2.06	5,701,088,764	93.4491%	322,927,570	5.2933%	76,724,298	1.2576%
议案2.07	5,701,693,064	93.4590%	320,461,970	5.2528%	78,585,598	1.2881%
议案2.08	5,701,587,064	93.4573%	314,304,770	5.1519%	84,848,798	1.3908%
议案2.09	5,706,431,760	93.5367%	315,904,760	5.1781%	78,404,112	1.2852%
议案2.10	5,693,213,764	93.3200%	314,052,470	5.1478%	93,474,398	1.5322%
议案3	5,701,924,864	93.4628%	327,496,370	5.3681%	71,319,398	1.1690%
议案4	5,699,762,664	93.4274%	317,667,570	5.2070%	83,310,398	1.3656%
议案5	5,699,772,464	93.4275%	318,821,027	5.2259%	82,147,141	1.3465%
议案7	5,873,935,094	96.2823%	146,034,896	2.3937%	80,770,642	1.3239%
议案8	5,701,499,864	93.4559%	313,127,470	5.1326%	86,113,298	1.4115%
议案9	5,698,020,464	93.3988%	306,173,670	5.0186%	96,546,498	1.5825%
议案11	5,693,770,764	93.3292%	313,564,170	5.1398%	93,405,698	1.5311%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赵晓娟律师、李梦律师

3、结论性意见:综上所述,本所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关于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002266　证券简称:浙富控股　公告编号:2021-012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回购股份事项概述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1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拟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 36个月内实施前述用途,未使用部分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6.60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1月19日、1月23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和《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007)。

二、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回购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日予以披露。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2021年2月26日,公司首次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973,3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367%,最高成交价格为5.14元/股,最低成交价格为5.04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0,028,302.20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首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

三、其他说明

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时间、数量、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均符合《回购细则》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票: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 10个交易日内;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 2个交易日内;

(3)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日(2021年2月26日)前五个交易日(2021年19日、2月22日、2月23日、2月24日、2月25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169,557,155股。公司2021年2月26日首次回购股份数量1,973,300股,未超过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即42,389,288股)。

3、公司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开盘集合竞价;

(2)收盘前半小时内;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88068　证券简称:热景生物　公告编号:2021-007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50,867.85	21,041.23	141.75%
营业利润	12,790.12	3,737.24	242.23%
利润总额	12,688.12	3,786.00